

附件 4

##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项目名称：吴川市全域新能源充电基础设施及公共停车一体化建设项目

评价年度：2025 年

评价单位（公章）：

填报日期：2026 年 6 月



## 一、基本情况

### （一）项目概况。

#### 1. 项目背景与实施依据

为完善吴川城乡新能源配套、补齐公共停车短板，落实国家新能源发展、城乡交通一体化、乡村振兴相关政策。通过建设新能源充电基础设施和换电基础设施，解决新能源汽车的充电和换电问题，提供可靠的能源保障，提升城区和各镇（街道）交通基础设施和服务水平，改善居民出行条件，促进城市与乡镇地区的经济发展和社会进步。

立项批复文件：

① 《关于同意实施吴川市全域新能源充电基础设施及公共停车一体化建设项目的批复》（吴府函〔2023〕188号）

② 《吴川市发展和改革局关于吴川市全域新能源充电基础设施及公共停车一体化建设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的批复》（吴发改投审〔2023〕58号）

③ 《吴川市发展和改革局关于吴川市全域新能源充电基础设施及公共停车一体化建设项目调整可行性研究报告建设内容和规模的批复》（吴发改投审〔2025〕61号）

项目主管部门：吴川市发展和改革局；

实施单位：吴川城市发展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 2. 主要建设内容及规模

项目总投资 35923.00 万元，建设期限 2025 年 4 月—2028 年 2 月，分一、二期实施：

(1) 一期：规划建设 611 个电动汽车充电枪（结合 611 个汽车停车泊位配置充电桩），主要分布主城区及各个乡镇，包括办公楼、停车场、检测站、酒店、公园、医院、客运站等场所；布设 8000 个电动自行车充电口；城区新增 300 个公共机动车停车位。

(2) 二期：在全市主要停车场建设约套 55 套新能源汽车充电桩，同步对停车场升级改造并配套光伏；在城区道路公共区域建设 30 处 111 套新能源汽车充电桩；同时在全市 15 个镇街区域范围内公共区域、大型居民小区附近、各行政事业单位新建停车场，总面积约为 25000 平方米，作为公用停车位及社会专用停车场内使用，配套盖棚并在盖棚安装光伏发电板，建设约 421 套新能源汽车充电桩，建设 50 处电动摩托车充电基础设施；配套箱式变压器、通信、视频监控、标识导引、光伏、储能等设施（含建筑、结构、电气、弱电、设备配套设施及配套工程）、运营平台等；对 4 个客运站进行改造，改造面积约 41727 平方米。

项目收益来源：停车收费、充电服务费、光伏租赁、广告牌出租，全周期本息覆盖倍数 1.78，满足自平衡要求。

### 3. 2025 年度实施情况

2025 年完成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调整，完成有偿使用费支付；2026 年 1 月启动项目 F+EPC+O 招标，2026 年 2 月发出中标通知书，2026 年 3 月一期正式动工，2025 年度无实体工程施工。

### 4. 预期投入（2025 年度）

实际资金到位金额：300 万元；2025 年度实际支出金额：300 万元。

## （二）评价年度项目绩效目标设定情况。

### 1. 总体目标

目标 1: 项目建设阶段完成本项目中的全部建设内容，并在投资、进度、质量均能达到决策阶段的预期目标；

目标 2: 总收入 70273.10 万元，其中：1. 收入来源机动车停车位收入，拟发债期限内收入合计 4103.69 万元；2. 收入来源快速新能源充电枪收入，拟发债期限内收入合计 43036.97 万元。3. 收入来源电动自行车充电服务费收入，拟发债期限内收入合计 12118.93 万元。4. 收入来源广告牌收入，拟发债期限内收入合计 215.95 万元。5. 收入来源光伏板发电出租收入，拟发债期限内收入合计 10797.57 万元。

目标 3: 通过建设停车场和换电基础设施，解决新能源汽车的充电和换电问题，提供可靠的能源保障，提升城区和各镇（街道）交通基础的设施和服务水平，改善居民出行条件，促进城市与乡镇地区的经济发展和社会进步。

### 2025 年度阶段性绩效目标

（1）绩效目标：提升城区和各镇（街道）交通基础的设施和服务水平，改善居民出行条件，促进城市与乡镇地区的经济发展和社会进步。

（1）产出目标：在全市主要停车场建设约配套 55 台充电桩及配套箱式变压器、通信、视频监控、标识导引等设施；在城区道路公共区域建设 30 处 111 套充电桩及配套箱式变压器、通信、视频监控、标识导引、光伏车棚等设施。投资金额 10000 万元。

(2) 效益目标：还本付息及时率 100%；社会效益指标与方针政策、法律法规相符合；解决新能源汽车的充电和换电问题；使用人员满意度及受益群体满意度 100%，周边居民满意度 90%。

## 二、绩效自评工作开展情况

### 1. 自评范围与对象：

2025 年度本项目预算资金、前期实施工作、绩效目标落地、项目全过程管理。

2. 评价方法：采用资料核查法（查阅立项、债券申报、招标、财务凭证、管理制度）、数据对比法（年度目标与实际完成对比）、座谈调研法（投融资、工程、财务部门联合研判）综合开展自评。

### 3. 自评流程

项目实施单位梳理基础数据，并对佐证材料完整性、指标完成真实性进行审核，最终形成自评结论，确保评价过程规范、结果客观。

## 三、绩效自评结果

本次项目 2025 年度绩效自评得分：95 分，绩效等级：优。

## 四、项目资金使用绩效

### （一）资金投入情况

#### 1. 资金到位情况

2025 年预算投入 300 万元，预算实际到位资金 300 万元，到位率 100%。

#### 2. 资金执行情况

2025 年资金拨付下达 300 万元，已支付 300 万元，执行率 100%。

### 3. 资金管理情况。

公司对这笔专款专门指定人员加强管理，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会计法》、吴川市《关于进一步规范财政专项资金管理的通知》等要求做好账务设置和账务管理，资金支出严格按照国家有关财经制度的账务管理办法确保专款专用。

## （二）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 1. 产出指标完成情况。

2025 年完成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调整，完成有偿使用费支付；2026 年 1 月启动项目 F+EPC+O 招标，2026 年 2 月发出中标通知书，2026 年 3 月一期正式动工，2025 年度无实体工程施工。

### 2. 效益指标完成情况。

项目全生命周期预期收益与债券本息平衡；还本付息及时率 100%；社会效益指标与方针政策、法律法规相符合；对本行业未来可持续发展有积极影响；使用人员满意度及受益群体满意度 100%，周边居民满意度 90%。

## 五、主要经验、存在的问题和偏离绩效目标的原因分析

2025 年未招标完成，2026 年 1 月启动项目 F+EPC+O 招标，2026 年 2 月发出中标通知书，2026 年 3 月一期正式动工，下一步将认真按照施工合同督促施工单位按时按质施工，确保工程如期竣工并投入使用。

## 六、改进意见

优化项目管理：建立跨部门协调机制，定期召开项目推进会，及时解决项目推进中的堵点难点问题。

强化绩效监控：对项目绩效目标实现程度和预算执行进度实行“双监控”，发现问题及时纠正，确保绩效目标如期实现。

## 六、绩效自评结果拟应用和公开情况

绩效自评结果将在吴川市人民政府公众信息门户网站进行公开。

